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黄陵分公司文件

陕煤化物黄发〔2021〕35号

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黄陵分公司

关于加强近期汛情救灾工作的通知

各部室、站：

进入10月以来，黄陵地区持续强降雨，由于河水暴涨、山体滑坡，矿区周边多处路段积水严重、公路受损、铁路中断、供水供电设施遭遇不同程度受损。为进一步部署好公司“雨季三防”相关工作，确保安全平稳度汛。现就“雨季三防”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防汛抗旱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及李克强总理关于防汛抗旱工作的重要批示，早预防、早部署、早应急， 充分结合自身实际，狠抓责任落实，全面落实防汛各项安全措施和责任，采取有效措施，严格监督检查，全力以赴做好防汛备汛工作高度重视，全面落实汛期工作

二、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灾情期间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入结合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三年攻坚行动”、“消防安全三年攻坚行动”等安全生产专项活动，将“雨季三防”工作一并纳入其中，同部署、同落实，确保汛期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同时，要时刻紧盯重点部位，采取有效措施，保障灾情期间职工生命财产安全。

三、公司决定立即防汛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强化组织协调，形成工作合力，优化汛期应急资源配置，根据雨季“三防”应急预案及工作流程，有效保障矿区安全度灾。二要及时开展汛期安全排查，结合专项活动和自查情况，针对各隐患点的安全事故特征，制定行之有效的应急措施，不间断对隐患点落实管控措施。

四、综合管理部要切实加强救灾期间值班工作，严格落实 24 小时调度值班制度和安全情况报告制度。遇有险情和事故必须及时报告，值班带班领导收到情报后，要判断险情，立即启动相应的应急救援预案，迅速开展救援工作。

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黄陵分公司

2021年10月8日

陕煤化物资集团有限公司黄陵分公司 2021年10月8日印发